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6月16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5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达先生、肖毅先生、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、徐向科先生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749,08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.3087%，上述人员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，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37,270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0.0566%。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张达先生、肖毅先生、徐向科先生《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拟减持的原因：个人资金需求；
- 2、股份来源：股权激励计划持有股份以及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；
- 3、拟减持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拟减持数量 (股)	拟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
张达	2021年7月7日- 2022年1月7日	集中竞价交易	25,000	0.0103%

股东名称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拟减持数量 (股)	拟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
肖毅	2021年7月7日- 2022年1月7日	集中竞价交易	45,000	0.0185%
陈朝勇	2021年7月7日- 2022年1月7日	集中竞价交易	21,504	0.0089%
周炎	2021年7月7日- 2022年1月7日	集中竞价交易	22,516	0.0093%
徐向科	2021年7月7日- 2022年1月7日	集中竞价交易	23,250	0.0096%
合计		-	137,270	0.0566%

减持期间公司若实施送股、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配股等除权事项，则上述人员计划减持股数、股权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。

4、减持期间：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；

5、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方式；

6、价格区间：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。

二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

1、股份减持情况：

陈朝勇先生、周炎先生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，肖毅先生已减持数量过半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已披露的公告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张达先生未减持股份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：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
张达	合计持有股份	180,000	0.0684%	180,000	0.068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45,000	0.0171%	45,000	0.017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135,000	0.0513%	135,000	0.0511%
肖毅	合计持有股份	300,000	0.1140%	260,300	0.0985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75,000	0.0285%	35,300	0.0134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225,000	0.0855%	225,000	0.0851%
陈朝勇	合计持有股份	75,316	0.0286%	64,516	0.0244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0,804	0.0041%	4	0.0000%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	股数	占总股本比例
	有限售条件股份	64,512	0.0245%	64,512	0.0244%
周炎	合计持有股份	78,764	0.0299%	67,564	0.0256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1,216	0.0043%	16	0.0000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67,548	0.0257%	67,548	0.0256%
徐向科	合计持有股份	93,000	0.0354%	82,000	0.0310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23,250	0.0088%	12,250	0.0046%
	有限售条件股份	69,750	0.0265%	69,750	0.0264%

说明：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时，公司总股本为 242,626,693 股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完成 2021 年股权激励的授予登记及 H 股发行上市等工作，公司总股本（A+H）已增加至 264,342,018 股，故上述表格中“本次减持前/后”相应的持股比例均有小幅变化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股份减持遵守了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，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。

2、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。本次减持与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，未违反相关承诺，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。

3、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，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凯莱英医药集团（天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二年一月八日